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7月2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修学峰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修学峰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职务,同时申请辞去在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相关职务,修学峰女士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鉴于修学峰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修学峰女士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修学峰女士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董事会对独立董事修学峰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五日

